

北京市密云区河南寨镇人民政府关于 2024 年决算草案的报告

—2025 年 9 月 24 日

在河南寨镇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九次会议上

河南寨镇经济发展办公室副主任 王愿

各位代表：

2024 年北京市密云区河南寨镇财政决算草案已汇编完成，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预算法实施条例》《北京市密云区预算审查监督办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和镇人大工作安排，受镇人民政府委托，向大会报告北京市密云区河南寨镇 2024 年决算情况，请予审议。

一、2024 年决算情况

2024 年，全镇上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全国及全市财政工作会议精神，在镇党委的坚强领导下，在镇人大的监督支持下，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的工作总基调，落实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为全镇经济社会稳定发展提供了坚实的财力保障。

在年初河南寨镇第二届人大八次会议上，我们已报告了 2024 年各项收支预算执行情况，编制预算执行数不包含我镇专户资金和收回单位国库集中支付结余资金，最终决算情况与预计执行情

况存在一些差异，但整体趋势一致。具体决算情况如下：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镇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4861.5 万元，减少 16.6%；加上财政体制补助及转移支付资金 3723.19 万元、专项资金 17721.01 万元、上年结转 488.24 万元、结算事项扣减 457.7 万元，收入总计 26336.24 万元。

镇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3386.53 万元，增长 30.1%；加上债券还本支出 2472.7 万元、上解支出 467.01 万元、结转下年使用 10 万元，支出总计 26336.24 万元。

与向镇二届人大八次会议报告的预算执行情况相比，2024 年镇级一般公共预算总收支均增加 861.41 万元。总收入增加主要是专项资金增加 861.41 万元，为收回单位国库集中支付结余资金。总支出增加主要是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增加 861.41 万元，为收回单位国库集中支付结余资金。

1. 主要收入科目决算情况

税收形成镇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为 4110.22 万元，占收入的 84.55%，其中：增值税形成财政收入 3062.86 万元，企业所得税形成财政收入 549.26 万元，城镇土地使用税形成财政收入 59.48 万元，土地增值税形成财政收入 142.72 万元，房产税形成财政收入 173.33 万元，个人所得税形成财政收入 121.84 万元，环境保护税形成财政收入 0.73 万元；非税收入形成镇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为 751.28 万元，占收入的 15.45%，其中：罚没收入 40.61

万元，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710.67 万元。

2. 主要支出科目决算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784.43 万元，包含体制资金和追加专项资金 4778.54 万元、追加收回单位国库集中支付结余专项资金 5.89 万元，占镇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20.46%，主要用于统发人员及临时工工资、公用经费、保障运转追加、社会保障缴费、人大、组织事务支出、经济普查等支出。

公共安全支出 3.91 万元，均为追加专项资金，占镇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0.2%，主要用于淘汰违规三四轮车等支出。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59.97 万元，包含体制资金和追加专项资金 359.87 万元、追加收回单位国库集中支付结余专项资金 0.1 万元，占镇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1.54%，主要用于基层文化活动经费、文化大院维修改造项目、三馆免费开放、理论学习等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21.75 万元，包含体制资金和追加专项资金 589.79 万元、追加收回单位国库集中支付结余专项资金 31.96 万元，占镇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2.66%，主要用于离退休人员补助、就业中心补助、温馨家园运转经费、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计划人员经费、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看护补贴等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 2849.63 万元，包含体制资金和追加专项资金 2844.33 万元、追加收回单位国库集中支付结余专项资金 5.3 万元，占镇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12.18%，主要用于社区公益事

业、对口帮扶、特殊疑难信访问题化解、流管员补助、治违工作经费、圣水泉路南延、生活垃圾分类项目等支出。

农林水支出 14554.75 万元，包含体制资金和追加专项资金 13739.7 万元、追加收回单位国库集中支付结余专项资金 815.05 万元，占镇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62.23%，主要用于美丽乡村项目、村党组织第一书记工作专项经费、甘薯产业化项目、“五好两宜”和美乡村项目、农村基础设施管护、各类保洁员补助、林木养护项目、村级公益事业、村级电力、“疏整促”项目等支出。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00 万元，均为体制资金，占镇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0.86%，主要用于支持企业发展。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2.09 万元，包含追加专项资金 8.98 万元、追加收回单位国库集中支付结余专项资金 3.11 万元，占镇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0.05%，主要用于兼职安全员津贴。

（二）政府性基金决算收支情况

镇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3892.53 万元，支出为 3892.53 万元，与向镇二届人大八次会议报告的预算执行情况相比，2024 年镇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支均增加 108.57 万元。总收入增加主要是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增加 108.57 万元，为收回单位国库集中支付结余资金。总支出增加主要是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增加 108.57 万元，为收回单位国库集中支付结余资金。

1.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决算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3892.53 万元，包含追加专项资金 3783.96 万元、追加收回单位国库集中支付结余专项资金 108.75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

城乡社区支出 3562.73 万元，包含追加专项资金 3454.16 万元、追加收回单位国库集中支付结余专项资金 108.57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的 91.53%，主要用于美丽乡村污水管网配套设施、圣水泉路南延、土地整治、复耕、城乡道路占地补偿等支出。

农林水支出 283.72 万元，均为追加专项资金，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的 7.29%，主要用于村庄基础设施提升改造、村庄雨排水等支出。

其他支出 46.08 万元，均为追加专项资金，占政府性基金支出的 1.18%，主要用于试点探索农村邻里互助养老服务点等支出。

（三）其他与镇级决算情况相关的说明

1. 专户资金收支情况

2024 年专户收入 205.58 万元，为其他收入，主要用于 110kv 云石线路一二线 45 杆塔恢复重建工程占地补偿等；年初结转结余 6267.21 万元；专户支出 1344.50 万元，为农林水支出，主要用于平原造林、美丽乡村建设、文化等支出；结转下年使用 5137.29 万元。

2. “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决算数 15.15 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 34.7%，主要是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强化厉行节约，加强公务用车日常使用管理，相关费用进一步压缩。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15 万元，包含公务用车加油 7.30 万元，公务用车维修 3.53 万元，公务用车保险 2.17 万元，公务用车其他支出 2.15 万元。2024 年度公务用车保有量 10 辆，车均运行维护费 1.52 万元。

二、2024 年重点财政工作情况

2024 年，我镇紧紧围绕全区“高质量发展年”部署要求，充分发挥财政职能作用，抓收入、保运转、稳民心，坚持过“紧日子”，积极培育财源，优化支出结构，提升财政管理效能，促进经济社会发展。

（一）聚力财政增收，稳健经济保运行

2024 年面对税收压力大的现状，通过大力培育税源，开源节流，落实落细各项组收措施，全力以赴稳税收，深化财税部门协同联动、信息共享，防范企业流失的风险，秉持“进企业、解难题、促发展”的服务理念，开展政企共建座谈，加大企业帮扶力度，努力挖掘增收潜力，集中力量推动招商引资工作不断向前，稳步推进财源建设，保持经济平稳运行。

（二）优化支出结构，稳定民生促和谐

严控一般支出，坚决兜住“三保”底线，牢固树立党政机关过紧日子的思想，优先落实重大民生政策，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确保民生支出足额保障到位，我镇切实控制和降低行政运行成本，将有限财政资金用在刀刃上，严格管控工程立项，筑牢债务风险防线，确保全镇社会健康稳步发展。

（三）全面深化财政改革，持续发力提升效能

深化零基预算改革，加大财政资金统筹力度，提高财政资源配置使用效率，进一步深化国库集中支付改革，加强预算执行动态监控，全面落实预算一体化系统核算，确保财政资金合理安全规范使用，细化政府预决算公开内容，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提升管理水平。

三、预算执行管理中需要关注的问题及下一步工作

2024 年财政工作取得了一定成绩，但在财政运行和管理工作中依然面临着困难与挑战：**一是**财政收入可持续增长压力较大。财源基础薄弱，受经济波动和政策调整影响，财源贡献稳定性较差，财政收入增长基础不稳固。**二是**政策性刚性支出不断增加，特别是民生等重点领域支出压力持续加大，财政长期处于“紧平衡”状态，财政收支矛盾持续加剧。**三是**资金使用效益需进一步提升。部分项目出现支出进度较慢、资金使用效益不高等。针对这些问题，我们将积极采取有力措施，努力予以解决。

（一）坚持挖潜财政增收，推进收入稳步增长

积极协调相关部门、重点企业及中介平台，保住存量、挖潜新资源，尽最大限度进行组收，不断强化财源建设。加大镇级招商引资力度，优化服务质量，重视企业成长，推动经济实现质的

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保障财政增收后劲。

（二）加强财政资金统筹，落实重点民生保障

全面落实政府长期过紧日子思想，积极统筹、整合各类资金，足额保障“三保”支出，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大力盘活财政存量资金，用于人员、机关运转、改善基本民生、保障地区稳定、促进镇域发展。

（三）强化财政监督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全面规范收支行为，合理保障财政资金安全规范、经济活动合法合规。加强政府采购监管，严格项目采购流程及采购支付管理。加大内审问题整改力度，坚持问题导向，建立整改台账，积极落实内部通报机制。强化预算绩效管理，规范预算执行动态监控。扩大绩效评价资金覆盖面，强化结果应用，不断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以上报告，提请镇人民代表大会审议。